

2024 年三校生招生章程		
一、院校名称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	
二、就读校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城南路 1408 号	
三、招生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科	
四、办学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成人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高等学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办高等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学院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专科学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五、颁发学历证书 证书的院校名 称及证书种类	院校名称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
	证书种类	修学期满，符合毕业要求，颁发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的专科毕业证书
六、院校招生管理机构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是营利性民办高校，全称为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有限公司。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是我校招生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统一领导学校招生工作；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室是我校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学校招生日常工作；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工作监察小组是我校招生工作纪检监察机构。	
七、招生计划及说明	2024 年我校三校生招生专业和计划见附表，无男女比例限制。	
八、专业教学培养 使用外语语种	入学外语考试语种不限，专业教学使用英语。	
九、选拔对象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4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面向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4〕15 号）关于三校生招生报名条件规定的考生，可报考我校 2024 年三校生招生。	
十、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以教育部、原卫生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为依据，考生须据实上报健康状况。护理类、学前教育专业色盲色弱不宜。学前教育专业口吃、步态异常、驼背、听力障碍不宜。若隐瞒病情病史，学校将按照本校学籍管理规定中有关退学与休学的规定执行。	
十一、测试办法	1. 统一文化考试科目与时间：（考试地点：详见文化考	

	<p>试准考证)</p> <p>5月11日(星期六)上午 09:00—11:30 语文</p> <p>5月11日(星期六)下午 14:00—15:40 数学</p> <p>5月12日(星期日)上午 09:00—10:40 外语</p> <p>2. 职业技能考试科目(校测):</p> <p>考试科目:信息技术基础、应用文写作。满分均为100分。</p> <p>考试日期:4月26日(星期五)下午,具体详见准考证。</p> <p>考试地点:本校(浦东新区惠南镇城南路1408号)。</p>
<p>十二、录取规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为录取依据的总分由统一文化考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组成,其中统一文化考试成绩满分300分,职业技能测试满分200分。 2. 在统一划定的三门文化课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上,第一志愿录取时,以统一文化考试成绩与职业技能课五门总分从高分到低分以“分数优先”原则进行专业录取。 3. 当考生所报专业均未录取,服从专业调剂的按五门总分由高到低调录到计划未满的专业,不服从专业调剂或不能调剂录取的予以退档。 4. 取得初级(含)以上职业技能证书者,可免考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以本次考试考生所得最高分计入。 5. 非第一志愿报考的,根据三门统一文化考试成绩总分按缺额专业计划进行录取。 6. 同分考生按统一文化考试成绩总分、外语、数学、语文顺序依次比较高低,择优录取。 7.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高校保送录取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3号),符合保送资格的中职生按照保送程序可获得我校相同或相近专业的保送资格。所有报考我校申请保送的考生,根据学校选拔要求组织相关综合考核,免于技能考核。
<p>十三、收费标准</p>	<p>学费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用英语(涉外服务管理方向)中美合作”专业:

		<p>每生每学年 29800 元。</p> <p>2. “护理”、“护理(涉外护理方向)”专业：每生每学年 26800 元。</p> <p>3. 其他专业：每生每学年 24000 元。</p> <p>根据沪教委民〔2015〕4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由民办高校自主确定。</p>
	<p>住宿费标准</p>	<p>学生公寓每生 5800 元/年。</p> <p>根据沪教委民〔2015〕4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由民办高校自主确定。</p>
<p>十四、资助政策</p>	<p>我校认真执行国家和本市相关学生资助规定，被本校录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绿色通道”申请入学，入学后可按规定申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岗位、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等。同时，我校还设立学校奖学金、鲁班企业奖学金、南方测绘奖学金、维启企业奖学金、“永达公益基金会”专项奖学金等，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p> <p>我校承诺：确保被本校录取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p>	
<p>十五、监督机制及举报电话</p>	<p>我校三校生招生全程接受本校纪委监察处监督。</p> <p>举报电话：021-68029005（工作日 8:30-16:00）</p>	
<p>十六、网址及联系电话</p>	<p>学校官网、招生处（办）官网：edu.shsipo.com</p> <p>咨询电话：021-68023335、021-68023336（工作日 8:30-16:00）</p>	
<p>十七、其他须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生报名办法和时间等按市教委、市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2.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公布后，考生可在本校规定的时间内申请成绩复核。 3. 所有新生一律住读。 4. 本章程由学校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面向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计划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科类	招生计划	学费标准 (元/年)	职业技能 考试科目	职业技能 考试日期	备注
01	护理	普通类	5	26800	信息技术 基础、应 用文写作	4 月 26 日 下午, 详见 学校公告	
02	护理(涉外护理方向)	普通类	3	26800			
03	卫生信息管理(病案管理与医疗文秘方向)	普通类	3	24000			
04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普通类	3	24000			
05	电子商务	普通类	3	24000			
06	金融服务与管理	普通类	3	24000			
07	应用英语(涉外服务管理方向)中美合作	普通类	5	29800			
08	学前教育	普通类	5	24000			
09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普通类	3	24000			
10	建筑工程技术(装配化施工方向)	普通类	5	24000			
11	工程造价	普通类	2	24000			
12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装饰工程设计方向)	普通类	3	24000			
13	新能源汽车技术	普通类	3	24000			
14	机电一体化技术	普通类	5	24000			
15	数控技术(智能制造方向)	普通类	3	24000			
16	计算机应用技术(VR 虚拟现实方向)	普通类	2	24000			
17	大数据技术	普通类	5	24000			
18	计算机网络技术	普通类	2	24000			
19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普通类	4	24000			
20	健身指导与管理(健身教练方向)	普通类	3	24000			
合计			70				